

内部明电

发电单位：驻马店市防汛抗旱指挥部

签发盖章：郭洪波

等级 特提 驻市防指电〔2022〕12号

驻机发 号

驻马店市防汛抗旱指挥部 关于终止防汛IV级应急响应的通知

各县、区防汛抗旱指挥部，市防汛抗旱指挥部各成员单位：

本轮影响我市的降雨过程已基本结束。目前，全市河道、水库水势运行平稳。按照《驻马店市防汛应急预案》有关规定，经会商研判，驻马店市防汛抗旱指挥部决定于7月29日10时终止防汛IV级应急响应。

当前我市正处于“七下八上”防汛关键期，各县、区防指及市防指有关成员单位要坚决落实“123”“321”防汛工作要求，持续压实压细防汛责任，落实各项防汛措施；山丘区要进一步加强地质灾害监测预警，避免雨后次生灾害造成人员伤亡；各县、区防指要认真查找梳理近期强降雨防汛应对中的经验教训、存在的问题和不足，好的巩固提升，差的迅速整改到位，不断提升防汛应急能力，确保汛期安全。

2022年7月29日

